##### **上海健康医学院**

##### **学院二级教代会召开的实施方案（试行稿）**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为了健全和完善我校二级教职工代表大会(以下简称二级教代会)制度，扩大基层民主，调动广大教职工的积极性，参与学院的民主管理，促进学校民主建设，推动学校的改革发展稳定，根据市教卫工作党委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上海市高等学校所属院系（部门）二级单位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的若干意见》和《上海健康医学院二级教代会工作实施办法(试行）》，结合我校各学院实际情况提出如下筹备工作实施方案：

**二、二级教代会的实施范围及次数**

1. 实施的范围：学校二级学院（教学部）。

2、时间安排：

每年至少1次。

**三、二级教代会的组织机构**

教职工代表大会制或全体教职工大会制。

**四、工作机构**

1、筹备工作组

一般由总支书记担任，分工会主席担任副组长，组员由党政工协商指定。

2、会议主席团（5至7人）

一般由各教研室、科室推荐的代表、分工会主席、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组成，并注意一线教职工及职称、年龄、性别、民主党派等人员比例结构，其中在一线教职工应超过半数，并由大会预备会议通过。

3、提案工作小组（3至5人）

一般由分工会主席或学院办公室主任、教职工代表组成，学院办公室主任担任提案工作小组组长，并由全体会议通过。

4、民主评议干部工作小组（3至5人）

一般由分工会主席、教职工代表组成，并由全体会议通过。

5、工作机构成员的变更

凡由分工会主席、学院党政领导担任机构成员的，如发生工作调动等变动，应由接替其工作的人员来替补；其他人员的变动，则应通过推荐的办法，并由主席团会议或全体会议来及时予以调整。

**五、二级教代会的工作职责**

1、教代会职责

⑴讨论和审议学院工作报告；

⑵讨论和审议学院年度发展规划、工作计划、学科建设、教改方案等；

⑶教职工队伍建设、学院资金使用情况、廉政建设等重大问题；

⑷审议和通过学院规章制度和分配方案等；

⑸审议决定与学院教职工集体福利相关事项；

⑹民主评议学院党政领导干部；

⑺选举产生教代会工作机构组成人员。

2、会议主席团职责

在全体教职工大会闭会期间，遇有重大决策和事项的讨论和研究，可以代为行使教职工大会的职责。

3、提案工作小组职责

⑴收集、整理教职工的提案；

⑵交办和督促提案的实施；

⑶向教职工大会报告提案的办理情况。

4、民主评议干部工作小组职责

对学院党政领导进行民主测评工作。

**六、二级教代会的会议制度**

1、任期：同学校教代会任期相同。

2、全体教职工大会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。

3、遇有重大决策和事项急于讨论和研究的，可以召开主席团会议。

**七、二级教代会的工作程序和内容**

学院二级教代会的筹备和召开，可分为三个阶段：即筹备阶段、会议阶段、会后阶段。为做好这项工作，现将召开二级教代会的工作程序和内容整理如下，供各学院参考。

（一）筹备阶段

1、制定召开教代会方案

（1）在学院党总支的领导下，成立大会筹备小组。筹备小组由学院党、政、工主要领导和教师代表组成。学院党总支书记任组长，行政、分工会主要负责人任副组长，筹备组根据学院实际和会议需要可设秘书、宣传、会务等若干工作小组，负责大会筹备工作。

（2）由学院分工会制定大会选举方案和选举办法。

（3）分配代表名额，划分代表组，确定特邀代表、列席代表名单。

（4）确定大会主要议题，每次大会要突出一至两个中心议题。

（5）起草大会文件材料（开幕词、闭幕词、行政负责人工作报告、提请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文本）。

（6）提交教代会审议通过或决定的文件，必须提前7天印发给代表，以便广泛征求意见，提出修改意见。

（7）进行民主评议领导干部时，制定民主评议干部方案。

（8）提出大会主席团（5至7人）成员名单，主席团成员一般由学院党、政、工主要负责人及教师代表组成。主席团成员必须是本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正式代表。

（9）做好提案的征集工作，提案征集一般在大会召开前半个月印发提案表进行征集。

（10）制定大会的议程和日程。

（11）制定大会经费预算，主要用于文件印刷、文件袋、记录本等，报校工会审核批复。

（12）会议召开前一周，分工会应向校工会报送召开教代会的请示。

2、教职工代表的产生

（1）二级教代会的届次随学校教代会的任期，一般3~5为一届，代表实行常任制，可以连选连任。

（2）教职工代表的组成。二级教代会的代表是以学校教代会代表为基础，根据本学院教职工人数，增选一部分学院教代会的代表（注：学校教代会的代表，同时必须是学院教代会的代表；而增选的一部分代表只作为学院教代会的代表）。教职工在50人以上，按30%—50%选举产生（原则上不少于30人）代表；50人以下，建立教职工大会制度。

（3）教代会代表按照差额选举的原则，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代表。选举会议需要有2/3以上教职工出席，方为有效；被选举人得票数超过应参加选举人数的1/2以上，方能当选。

（4）学院党、政、工主要负责人应是学院教代会代表。但必须履行民主程序，到各教研室、科室参加选举。

（5）教职工代表以教研室或科室为单位，由教职工直接选举产生。选举工作可由工会小组长或教研室、科室负责人主持进行。

（6）代表选举产生后，对代表资格进行审查并公布。

（7）教职工代表在任期内调离本院（系）或退休，其代表资格自行停止；由其它原因造成代表缺额的，按照民主程序增补。

（8）单位召开大会前，分工会要有计划的对代表（或全体教职工）进行培训，着重学习教代会的基本知识。

（二）会议阶段

1、预备会议

预备会议由全体正式代表参加。其主要程序是：

（1）听取筹备组关于教代会筹备工作情况的报告；

（2）听取关于代表资格审查报告或代表增补情况的说明；

（3）通过大会议程和议题；

（4）民主评议干部时，通过民主评议干部方案；

（5）通过大会主席团名单；

（6）通过或决定大会其它有关事项。

预备会议表决形式，一般采用举手表决形式进行。预备会议时间，根据会议内容来安排，一般情况可放在大会开幕式同一天提前半小时至一小时进行。

2、正式会议

第一阶段：

大会开始时，主席团成员在主席台就坐。

（1）出席正式会议的人员，除全体教职工代表外，邀请本院的不是代表的有关教职工，还可邀请学校联系领导和有关部门的负责人出席会议。

（2）正式会议主持人由主席团成员担任。主持人的确定和安排，须在主席团会议上通过。

（3）主持人报告应到和实到人数，超过三分之二以上人数，则宣布本次会议有效。

（4）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，全体起立，奏（唱）国歌。

（5）介绍应邀出席大会的领导和来宾。

（6）学院领导致开幕词。

（7）学院行政负责人做行政工作报告（含本单位财务收支情况）。

（8）工会负责人做工会工作报告（含工会经费收支情况）。

（9）听取提交大会审议的其它报告和方案。

第二阶段：

（1）分组讨论，各代表组讨论审议行政领导工作报告和工会工作报告。

（2）对大会的各项决议、决定草案和提交大会选举的候选人进行讨论、酝酿。

（3）各代表组组长将讨论、审议意见归纳整理，向大会主席团汇报。

（4）大会主席团在听取各代表组的意见后，对会议报告、议案、决议进行修改，并向大会做出说明。

第三阶段：

（1）各代表组在大会上交流发言。

（2）进行大会选举或对决议、决定进行表决，并宣布选举或表决的结果。

（3）听取提案征集和处理情况汇报。

（4）按民主评议领导干部方案组织评议。

（5）致闭幕词。

（6）大会闭幕，全体起立，奏（唱）“国际歌”。

（三）会后阶段

1、组织代表落实大会的决议和决定。

2、办理提案和检查提案落实情况（在下次代表大会上向全体代表作提案落实情况的汇报）。

3、将大会文件资料整理后，送校工会办公室。

**八、工作要求**

1、各学院党政领导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把此项工作作为近期重点工作来抓，按照《上海健康医学院二级教代会工作实施办法(试行）》规范、有序做好此项工作。

2、各学院党总支要广泛听取、收集教职工意见、建议，确保质量和效果。

3、筹备工作要严格按照《上海健康医学院教代会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和《上海健康医学院二级教代会工作实施办法(试行）》的要求规范有序进行，对于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向校工会及时请示，确保此项工作平稳推进。

上海健康医学院一届教代会

2016.5.11